附件3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16级师范类本科学生校内集训微格教室使用安排 | | | | |
| 序号 | 学院 | 专业名称 | 人数 | 使用周次 |
| 1 | 文学与传播学院 | 汉语言文学（师范） | 185 | 第12周 |
| 汉语国际教育 |
| 2 | 外国语学院 | 英语（师范） | 133 | 第12周 |
| 英语（专升本） | 34 |
| 3 | 美术学院 | 美术学（师范） | 226 | 第13周 |
| 4 | 政治与社会学院 | 思想政治教育 | 63 | 第13周 |
| 5 | 数学与信息学院 | 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师范） | 126 | 第14周 |
| 6 |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| 物理学（师范） | 60 | 第14周 （周一至周三） |
| 7 | 化学与化工学院 | 化学(师范) | 98 | 第14周 |
| 生物科学（师范） |
| 8 | 资源环境与历史文化学院 | 历史学（师范） | 142 | 第15周 |
| 地理科学（师范） |
| 9 | 体育学院 | 体育教育 | 117 | 第15周 |
| 10 | 教育科学学院 | 小学教育 | 314 | 第16周 |
| 学前教育 |
| 学前教育（卓越计划） |
| 教育技术学 |
| 应用心理学 |
| 11 | 音乐学院 | 音乐学 | 223 | 第17周 |
| 舞蹈学 |
| 12 | 于右任书法学院 | 书法学 | 78 | 第17周 |
| 总计 | | | 1799 |  |

1、预约时间：周一至周五1-8节。请各学院根据《2016级师范类本科学生校内集训微格教室使用安排表》提前预约。实验室管理处按照递交申请的先后顺序进行安排。

2、预约方法：指导教师在实验室管理处网站下载《高清录播实验室、微格教学实训室临时使用申请单》，按照表格要求填写，交至1-708办公室。联系电话：33720470；联系人：张畅、郭刚。